

证券代码：300263

证券简称：隆华节能

公告编号：2016-079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7），由于工作人员疏忽造成公告中部分内容录入错误，经过全面核对后，公司现对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对外投资概述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武汉第二船舶设计研究所（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一九研究所，以下简称“七一九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实际出资额，即0万元人民币受让七一九所持有的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清源润昌”或“标的公司”）10%的股权。受让股权完成后，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按照标的公司章程的约定履行出资义务，出资额为1,500万元。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股权转让完成后的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昌吉市清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7,350	49%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0%
中船重工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150	41%
合计	15,000	100%

更正后：

（一）对外投资概述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武汉第二船舶设

计研究所（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一九研究所，以下简称“七一九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1,500 万元人民币受让七一九所持有的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清源润昌”或“标的公司”）10%的股权。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股权转让完成后的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昌吉市清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7,650	51%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0%
中船重工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850	39%
合计	15,000	100%

除上述补充更正事项外，2016 年 7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由于我们工作疏忽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